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, 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 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,选举洪晓雨女士 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,洪晓雨女士将与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产生的3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,任期与第六 届董事会一致。洪晓雨女士简历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

附简历:

洪晓雨:女,1995年5月出生,研究生学历。2021年10月起就职于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、证券部等。